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8 年报问询函回复的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75 号），现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逐一回复如下：

一、2018 年，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4 亿元，同比下滑 17.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2,271.78 万元，同比下滑 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2.85 万元，同比下滑 77.2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940.68 万元，同比上升 46.33%，请你公司补充说明：

（一）请结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等因素的变化情况，量化说明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下滑的具体原因。

回复：2018 年，全国民爆行业总产能严重过剩和区域发展不平衡的局面并未有根本性改变。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民爆器材（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导爆管及工业导爆索）的生产与销售、提供工程爆破服务及民爆产品运输服务、从事军品和消防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并主要提供与产业相关的贸易业务。与上年比，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但部分产品（服务）的收入结构、毛利率等发生了一些变化。主要情况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情况

2018年主营业务、毛利情况：

项目	销售收入（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毛利率	销售毛利（万元）	毛利占比
民爆器材产品	127,728.07	79.02%	41.84%	53,440.19	90.35%

项目	销售收入（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毛利率	销售毛利（万元）	毛利占比
其中：工业炸药	101,642.07	62.88%	41.77%	42,456.48	71.78%
工业导爆索（管）	2,922.29	1.81%	51.30%	1,499.10	2.53%
工业雷管	23,163.71	14.33%	40.95%	9,484.61	16.03%
工程爆破服务	26,039.75	16.11%	13.20%	3,436.99	5.81%
运输配送服务	720.67	0.45%	36.23%	261.07	0.44%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7,149.27	4.42%	28.14%	2,011.49	3.40%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161,637.76	100.00%	36.59%	59,149.7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55,748.07		2.87%	1,597.22	
合计	217,385.83		27.94%	60,746.95	

2017年主营业务、毛利情况：

项目	销售收入（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毛利率	销售毛利（万元）	毛利占比
民爆器材产品	135,796.22	77.23%	41.63%	56,529.63	87.74%
其中：工业炸药	110,279.60	62.72%	42.64%	47,028.54	73.00%
工业导爆索（管）	4,239.71	2.41%	33.21%	1,408.03	2.19%
工业雷管	21,276.91	12.10%	38.04%	8,093.07	12.56%
工程爆破服务	34,390.77	19.56%	16.74%	5,757.75	8.94%
运输配送服务	942.47	0.54%	26.61%	250.75	0.39%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4,709.26	2.68%	40.10%	1,888.64	2.93%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175,838.72	100.00%	36.64%	64,426.78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86,576.56		3.51%	3,036.30	
合计	262,415.28		25.71%	67,463.08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1）与上年相比，公司主营业务构成中，主要产品或服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稳定，主营业务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但部分主营产品（服务）的收入金额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其中，工业导爆管（索）实现营业收入2,922.29万元，同比减少1,317.42万元，减少31.07%，主要原因是工业导爆索同比减少211万米；工程爆破服务实现营业收入26,039.75万元，同比减少8,351.02万元，减少24.28%，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南岭工程公司爆破业务减少所致；运输配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720.67万元，同比减少221.80万元，减少23.53%，主要原因是下属经营公司民爆产品配送收入下降所致。

（2）公司其他业务主要为贸易业务，2018年公司实现其他业务收入55,748.07万元，同比减少30,828.49万元，下降35.61%。主要原因是公司主动终止了部分风险较大且与公司

主业无关的贸易业务，全资子公司南岭经贸停止开展新的业务。

(3) 因市场变化及公司针对湖南省内外销售政策的调整，省内工业炸药销量同比增加8,420吨，省外销售同比减少30,590吨，省内外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结构有一定幅度变化。报告期内湖南省外实现营业收入105,346.43万元，较上年同期的146,529.32万元减少28.11%。主要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湖南省内	112,039.40	51.54%	115,885.95	44.16%	-3.32%
湖南省外	105,346.43	48.46%	146,529.32	55.84%	-28.11%
营业收入合计	217,385.83	100%	262,415.28	100%	-17.16%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1) 最近2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6.59%，36.64%，总体保持了稳定水平。

(2) 2018年主要民爆产品工业炸药毛利率同比下降了0.87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原材料硝酸铵价格有所上升。工业炸药毛利减少，减少利润总额4,572.06 万元。2018年主要民爆产品工业雷管毛利率同比上升了2.9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工业雷管销售结构变化，导爆管雷管及电子雷管销售占比增加。工业雷管毛利增加1,391.54 万元，增加利润总额1,391.54 万元。2018年工程爆破服务毛利率同比下降了5.54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南岭工程公司工程爆破项目毛利下降。工程爆破服务毛利减少2,320.76 万元，减少利润总额2,320.76万元。

综上因素影响，2018年本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1,637.76 万元，同比减少14,200.96 万元，综合毛利率为36.59%，同比下降0.05个百分点，实现毛利59,149.74 万元，同比减少5,277.04 万元，相应减少利润总额5,277.04 万元。

2、期间费用变化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销售费用	15,633.28	-3,441.58	19,074.86	2,082.27	16,992.59
管理费用	30,647.12	- 682.82	31,329.94	814.99	30,514.95
财务费用	4,444.19	273.51	4,170.68	1,482.45	2,688.23
研发费用	5,487.82	1,421.76	4,066.06	1,074.14	2,991.92
合计	56,212.41	-2,429.13	58,641.54	5,453.85	53,187.69

(2) 期间费用变化的主要原因及对净利润的影响

2018 年，**销售费用**，因受民爆产品销量下降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销售费用为 15,633.28 万元，同比减少 3,441.58 万元，主要系工资减少 372.07 万元，销售服务费减少 222.55 万元，运输费用减少 2330.29 万元所致；**管理费用**，本年发生 30,647.12 万元，同比减少 682.82 万元，主要系工资及福利减少 861.80 万元所致；**财务费用**，本年财务费用为 4,444.19 万元，同比增加 273.51 万元，主要系利息费用增加 222.85 万元所致；**研发费用**，本公司及主要生产型子公司共 12 户企业系高新技术企业，本年持续加大了研发投入，本年研发费用发生 5,487.82 万元，同比增加 1,421.76 万元，主要系人工费增加 695.80 万元，物料消耗增加 524.61 万元所致。以上期间费用合计 56,212.41 万元，同比减少 2,429.13 万元，故相应增加本年利润总额 2,429.13 万元。

3、利润表其他项目变化情况

2018 年，**税金及附加**，因受营业收入下降的影响，本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为 1,984.91 万元，同比减少 646.15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为 1,695.51 万元，同比减少 1,477.78 万元，主要系计提坏账损失减少 754.83 万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354.72 万元，商誉减值损失减少 282.45 万元所致；**其他收益**，本公司其他收益为 1294.71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贴，同比减少 88.46 万元；**投资收益**，本公司投资收益为 813.31 万元，同比增加 203.15 万元，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增加 318.47 万元所致；**资产处置收益**，本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为 179.45 万元，同比增加 195.54 万元，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的利得增加 145.50 万元；**营业外收入**，本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578.47 万元，同比减少 121.70 万元，主要系其他项目减少 196.28 万元；**营业外支出**，本公司营业外支出为 400.38 万元，同比减少 99.60 万元，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少 99.47 万元。以上利润表其他项目同比增加利润总额 2412.06 万元。

综上因素，2018 年利润总额为 3319.67 万元，同比减少 1874.93 万元，下降 36.09%，减去企业所得税 979.94 万元及少数股东损益 67.96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271.78 万元，同比减少 432.73 万元，下降 16%。

4、非经常性损益变化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表：（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9.45	-183.90	-816.3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00.23	711.40	22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0.68	900.88	899.4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5.50	395.11	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	2.82	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59.99	240.08	903.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11	136.06	-492.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26	380.34	-24.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44	10.62	156.07
合计	2,068.93	1,811.49	584.22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1）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1.07%、66.98%和 17.26%。

（2）2018 年，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2,271.7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发生 2,06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02.85 万元，同比减少 690.16 万元，下降 77.28%。

（二）请说明你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产生的原因，并说明你公司盈利是否主要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

回复：2018 年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为 2,097.74 万元，同比减少 104.7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本年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一次性计入本期其他收益共计 772.87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万元）
1	永州市双牌县财政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奖励金	350.00
2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外投资合作资金补助”金	118.00
3	退土地、房产税	100.00
4	智能化自动化生产线节能环保技术改造	40.00
5	收平江县财政科工局付 2017 年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36.60
6	民爆生产经营动态监控信息系统	30.00
7	稳岗补贴	26.65
8	长沙市 2017 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补贴资金	20.00
9	拨 2018 年“两节”期间困难职工生活补助资金	15.00
10	应急预案演练补助	10.00
11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补助	9.60
12	2018 年长沙高新区经济工作大会产业政策支持资金	6.00
13	双牌就业局职工技能培训款	5.00
14	永州市财政局“2017 年永州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补助”金	3.00
15	岳阳县财政拨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款	1.00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万元）
16	永州市科学技术局专利申请资助款	0.80
17	个税手续费返还	0.58
18	永州市科学技术局发明专利年费资助	0.26
19	小微企业免征增值税	0.23
20	县人民政府税收上台阶奖励金	0.15
合 计		772.87

2. 本年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年限摊销计入本期其他收益共计 521.84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万元）
1	重庆正阳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	242.82
2	年产 14000 吨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改造军民融合产业发展项目	70.60
3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投资（涟发改工交[2013]151 号）	64.00
4	向红高新二期项目	62.21
5	郴州 7320 化工有限公司公租房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1.31
6	平江分公司基础设施建设补偿款	15.57
7	年产 1 万吨胶装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改造	10.49
8	年产 1 万吨乳化炸药改扩建项目政府补贴	6.00
9	年产 12000 吨膨化硝铵炸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5.71
10	AE—HLC 型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29
11	军民融合项目专项拨款（年产 5000 万工业雷管装填生产线）	3.57
12	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3.00
13	民用爆炸物品仓库建设项目	2.89
14	信息化产业引导资金-动态监管系统	2.00
15	2018 年湖南省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90
16	煤炉锅炉淘汰资金	1.82
17	膨化硝铵炸药生产线和总库区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1.43
18	道县民爆器材储存中心仓库建设项目	0.95
19	重庆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0.63
20	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改建项目	0.43
21	民爆器材仓库搬迁项目	0.14
22	湖南省国防科技工业局的拨给的安全基金	0.07
合 计		521.84

3. 本年政府补助，本期进入营业外收入共计 296.19 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期金额（万元）
1	2018 年度省属企业计划亏损补贴	40.00
2	2018 年度省属企业计划亏损补贴	40.00
3	2018 年度省属企业计划亏损补贴	40.00
4	经信委 2017 年工业三等奖	0.50
5	重庆市正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奖补	89.79
6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00
7	高新技术补助	50.00
8	税收奖励及经营个税奖励	12.90
9	2017 年度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3.00
合 计		296.19

4. 本年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06.84 万元，其中资产处置产生收益 179.45 万元，南岭工程公司对爆破工程项目垫资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5.50 万元，对合资公司南岭澳瑞凯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59.99 万元，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为-118.11 万元。

综上，2018 年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与公司技术改造扶持、奖励、补贴相关，具有一次性、偶发的特性。故本公司盈利不完全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

（三）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且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1. 公司近两年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	23,397,343.50	25,579,417.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955,122.62	31,732,912.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270,632.66	61,395,154.67
无形资产摊销	10,756,324.42	10,406,995.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54,908.63	2,477,272.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6,146.08	1,839,049.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580,104.19	49,309,151.71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33,106.45	-6,101,58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755.95	-3,384,750.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1,089.33	-852,843.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24,606.63	3,283,873.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125,212.47	83,651,963.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6,781,706.98	-399,263,626.65
其他	63,698,135.54	-8,016,32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06,839.07	-147,943,331.52

2. 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且与净利润差距较大的原因

（1）2018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695.51 万元，该资产减值损失为非付现损失；

（2）2018 年度公司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28.19 万元，以上成本或费用为经营活动非付现成本；

（3）2018 年度发生财务费用 5,158.01 万元，该费用是筹资活动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与经营活动无关；

（4）2018 年度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50 亿元，主要系本期公司为一六九棚户区改造项目支付 1.05 亿元项目资金导致的现金流出，一六九棚户区改造项目详细情况详见“问题七”回复；

（5）2018 年度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1.67 亿元，主要系子公司前海工贸(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工贸公司”）贸易业务期末预付账款较上期末增加 1.34 亿元导致的。前海工贸公司系公司 2017 年 2 月 24 日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其贸易业务盈利模式主要系通过整合下游客户的采购需求向上游供应商进行统一议价，从而获取最优购进价格而赚取贸易价差，其业务周期一般为 3-4 个月，结算方式为先款后货。2018 年末，相关化工产品市场价格处于最低点，前海工贸公司为最大化贸易业务利润，采取预付货款的方式锁定相关产品价格，使得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期增加 1.34 亿元。

（6）2018 年度增加的其他现金流的项目主要是受限货币资金的净减少导致的现金增加，本期公司应付票据较上期减少 13,568.77 万元，使得其他货币资金中承兑汇票保证金较上期减少 4,070.63 万元，另加之相关信用证结算等因素影响，使得当期其他货币资金较上期共计减少 7,060.04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 7,060.04 万元。

综上，2018 年度一六九棚户区改造项目支出 1.05 亿元，前海工贸公司期末预付货款较上期增长 1.34 亿元是造成报告期净利润为正，但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为负的主要原因，符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具有合理性。

3、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且与净利润差距较大的原因

(1) 2017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173.29 万元，该资产减值损失为非付现损失；

(2) 2017 年度公司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427.94 万元，以上成本或费用为经营活动非付现成本；

(3) 2017 年度发生财务费用 4,930.92 万元，该费用是筹资活动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与经营活动无关；

(4) 2017 年度经营性应收项目与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共计 31,561.17 万元，主要系应收票据增加 4,980.79 万元，应付票据减少 28,275.38 万元，使得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3,256.17 万元。另子公司湖南新天地南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岭经贸”）2017 年末逐渐缩减贸易业务规模使得 2017 年末贸易业务产生的预付款金额较 2016 年末减少 33,537.38 万元，2017 年预收账款金额较 2016 年末减少 17,017.37 万元，使得当期经营业务现金净流入 16,520.01 万元。同时因 2017 年度省外销售市场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周期加长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使得当期经营业务现金净流入减少 19,332.29 万元。

综上，2017 年度应付承兑汇票账面余额的减少、贸易业务规模缩减及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增加是造成报告期净利润为正，但是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为负的主要原因，符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具有合理性。

二、报告期末，你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 7,320 万元，期初数为 1.146 亿元，请补充披露你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明细并说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认依据、后续计量、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方法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1.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73,200,000.00		73,200,000.00	114,600,000.00		114,600,000.00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200,000.00		73,200,000.00	114,600,000.00		114,600,000.00
合计	73,200,000.00		73,200,000.00	114,600,000.00		114,600,000.00

(2)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认依据、后续计量、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将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之外，在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对除此之外的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和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持有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雪峰科技”）2,000.00 万股普通股股票，持股比例 3.04%。2012 年 3 月，公司以 6,500.00 万元现金向新疆雪峰科技增资，增资后持有 1,000.00 万股，持股比例 4.049%，公司将该项投资作为按成本法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与列报。2015 年 5 月，新疆雪峰科技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对其股权投资的核算由按成本法计量转换为按公允价值计量，并于转换当期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2016 年 6 月，新疆雪峰科技以 2015 年期末总股本 329,3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持股数量由 1,000.00 万股增至 2,000.00 万股，持股比例 3.04%。2017 年期末，新疆雪峰科技股票收盘价为 5.73 元/股，公司所持股票的公允价值为 1.146 亿元，2018 年期末，新疆雪峰科技股票收盘价为 3.66 元/股，公司所持股票的公允价值为 7,320.00 万元。公司将所持股票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会计师意见：

我们通过核查公司所持新疆雪峰科技股票的期末市场价格，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其公允价值变动的计量进行了检查，相关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未见重大异常情况。

三、根据你公司披露的《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你公司与 4 家联营企业存在非经营性往来，请说明相关应收款项产生的具体原因、是否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2018 年，本公司与 4 家联营企业存在非经营性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万元)	本年发生金 额(万元)	本年偿还金 额(万元)	2018 年末 金额(万元)
株洲震春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7.00	0.36		7.36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2.00			2.00
衡阳市宏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0.25		0.25
湖南南岭澳瑞凯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5,390.00		5,390.00	0.00
湖南南岭澳瑞凯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53.34		53.34	0.00

上述联营企业株洲震春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衡阳市

宏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既是公司的客户也是公司下属民爆经营公司的供应商，其存在的非经营性往来金额合计 9.61 万元，分别由下属民爆经营公司缴纳的安全风险抵押金。

与湖南南岭澳瑞凯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存在非经营性往来主要为公司对其委托贷款 5390 万元及本期产生的利息 53.34 万元，已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前按合同约定全部回收到位。该笔委托贷款已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2014 年 6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湖南南岭澳瑞凯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提供委贷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批准实施。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和 2014 年 6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为湖南南岭澳瑞凯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提供委贷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四、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6.81 亿元，较期初增长 5.45%，占营业收入的 31.32%，计提坏账准备 7,401.39 万元。

（一）请结合销售政策等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下滑但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原因。

（二）请结合主要客户资信、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

（1）营业收入下滑，但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原因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81 亿元，较期初增加 3,514.69 万元，增长 5.45%，主要系贸易业务产生诉讼所致。2018 年度公司为把控贸易业务风险，经决策，子公司湖南新天地南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岭经贸”）停止开展新的贸易业务，使得当期营业收入较上期下降 3.08 亿元。前期贸易业务形成的应收货款因票据到期未能兑付而转为应收账款，导致公司 2018 年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增加 0.80 亿元，期末涉诉应收账款包括应收长沙康赛普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赛普公司”）货款账面余额 8,989.06 万元，应收湖南中安资源矿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矿产公司”）货款账面余额 2,210.46 万元。

因票据到期未能兑付而转为应收账款的诉讼事项情况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岭经贸公司诉讼事宜的公告》（2019-001）。

（2）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77,009.30	0.36	2,477,009.3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8,079,738.42	99.64	71,536,940.62	10.55	606,542,797.80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80,556,747.72	100	74,013,949.92		606,542,797.80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康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477,009.30	2,477,009.30	1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 计	2,477,009.30	2,477,009.30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06,822,784.30	20,341,139.18	5.00
1-2 年（含 2 年）	207,463,853.81	20,746,385.39	10.00
2-3 年（含 3 年）	23,407,003.43	4,681,400.68	20.00
3-4 年（含 4 年）	25,842,269.43	12,921,134.72	50.00
4-5 年（含 5 年）	5,656,489.31	3,959,542.51	70.00
5 年以上	8,887,338.14	8,887,338.14	100.00
合 计	678,079,738.42	71,536,940.62	

2) 公司信用政策实施情况

民爆产品属国家管制的特殊商品，销售对象必须具备有关法规规定的资质条件。国内客户必须是具备民爆器材购买资质的单位。实际供货前双方必须签订民爆器材购买合同，实际供货时必须由买方在买方所在县级以上公安部门办理民爆器材电子购买证和运输证。出口民爆器材销售，由专业代理出口的公司办理相关的准许出口证明书，并在事前签订产品出口买卖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客户资信控制：公司老客户，根据其欠款数额、历史交易过程货款支付的平均时间、交易量大小，综合划分为正常客户与非正常客户，并进行动态管理。业务人员定期告知客户信用管理政策以及客户现属的资信等级。公司正常客户应收账款账期最长不超过一年，非正常客户按现款现货方式进行交易或停止供货并催收货款。对新开发的铁路、水电等重点工程周期较长的客户，除按国家规定签定格式合同外，对业务具体实施还需签订补充协议，进一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民爆器材销售业务长期合作单位主要系湖南省内市级民爆公司、湖南省内外工程爆破公司及央企下属基建公司，相关企业资信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通过客户资信管理有效控制坏账风险。2018 年期末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及 1-2 年（含 2 年），2 年以内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合计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0.26%，账龄较短，同时，公司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100.00 万元的客户进行了单项减值测试，并对大额超过信用期（1 年）未回款的客户进行了风险评估，经测试，期末坏账准备已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足额计提。

3) 主要客户当期销售收入、应收账款余额及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	销售收入	占年度销售额比例(%)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期后收款情况
客户一	8,431.72	5.22	1,062.02	2,610.00
客户二	7,680.54	4.75	527.50	180.00
客户三	6,678.33	4.13	578.98	390.00
客户四	5,037.91	3.12	964.63	750.00
客户五	4,829.97	2.99	1,201.10	1,376.00
合 计	32,658.47	20.21	4,334.23	5,306.00

注：上表期后收款指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25 日期间收到的货款。

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期后收款情况详见上表，前五大客户均系市级民爆公司，客户稳定且资信情况良好，期末应收账款均处于信用期内，且期后均有大额回款，无重大减值风险。

4) 涉诉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期末，公司涉诉应收账款账面期末余额为 11,199.52 万元，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1,106.64 万元。截至年报公告日，涉诉应收账款形成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2019 年 2 月 13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岭经贸公司重大诉讼公告》（2018-039）及《关于全资子公司南岭经贸公司诉讼事宜的公告》（2019-001）。

针对涉诉应收账款的减值风险，公司向法院申请并获取了以下财产保全民事裁定书，对公司主张的相关债权进行保全：

①民事裁定书（2018）湘 01 民初 2684 号裁定“冻结长沙康赛普实业有限公司、湖南中安资源集团有限公司、黄少华、湖南典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岳阳亿凯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存款人民币 6,100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②民事裁定书（2019）湘 01 民初 438 号裁定“冻结被申请人长沙康赛普实业有限公司、湖南中安资源集团有限公司、黄少华、湖南金典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岳阳亿凯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中宇景恒（厦门）实业有限公司银行存款人民币 6,340 万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

的财产”；

③民事裁定书（2019）湘 01 民初 437 号裁定“冻结被申请人湖南中安资源矿产能源有限公司、湖南中安资源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康赛普实业有限公司、欧阳斌、中宇景恒（厦门）实业有限公司人民币 3,100 万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的财产”。

截至公司年报公告日，法院已相继查封了康赛普公司和岳阳亿凯丰位于华容县的 9 栋抵押房产，查封了黄少华位于洞口县的 11 套抵押房产及其名下一台车辆。

鉴于上述案件的财产保全裁定金额合计已覆盖涉诉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且相关债权（包含利息损失在内）同时存在连带责任担保和抵押物权担保，胜诉后可收回金额存在较大的保障。故涉诉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是合理、充分的。

5）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组合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组合	备注
南岭民爆 (002096)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组合、性质组合）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明确无收回风险款项，如应收政府补偿款项等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除非关联方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
江南化工 (002226)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组合）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久联发展 (002037)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组合、保证金及押金组合、关联单位应收款项、与政府部门之间的往来款项、有信用担保等风险小的债权）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关联单位应收款项、与政府部门之间的往来款项、有信用担保等风险小的债权组合除出现客观减值因素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同德化工 (002360)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组合）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国泰集团 (603977)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组合）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②按照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账龄	南岭民爆(%)	江南化工(%)	久联发展(%)	同德化工(%)	国泰集团(%)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7.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15.00	10.00	20.00	30.00
3-4 年	50.00	20.00	20.00	30.00	50.00
4-5 年	70.00	80.00	40.00	5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根据上述情况可以看出，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组合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基本一致，账龄分析法中各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也处于较高水平。因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政策符合行业惯例。

会计师意见：

(1)我们将南岭民爆的上述回复与我们在对南岭民爆财务报表审计中所获得的信息进行了核对，南岭民爆的上述回复与我们审计所获得的信息相一致。

(2)我们通过了解、询问、观察、检查及重新计算等方式对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进行了复核，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充分、合理。

五、你公司年报披露报告期内子公司南岭经贸公司已经停止开展新的贸易业务，请说明公司原贸易业务的经营情况、停止开展新的贸易业务的具体原因及对公司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回复：1. 原贸易业务的经营情况。

子公司南岭经贸公司主要从事化工产品、金属及金属矿产品、煤炭及制品等贸易业务。2017 年，南岭经贸公司实现贸易业务收入 66,485.12 万元，实现净利润 885 万元。

2. 停止开展新的贸易业务的具体原因及对公司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为落实湖南省国资委“主业归核”的要求，2018 年公司进行了业务结构优化整合，主动控制贸易收入规模，及时终止了部分风险较高的非主营贸易业务，停止南岭经贸公司开展新的贸易业务，积极化解风险，聚焦民爆主业。并将相关优质客户资源整合至子公司新天地（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与民爆主业上下游相关联产品贸易业务及风险可控的国际贸易业务。2018 年，新天地（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实现贸易业务收入 54687 万元，实现净利润 997 万元。故停止原南岭经贸公司贸易业务对公司业绩不存在影响。

六、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31 亿元，同比增长 157.83%，请说明其他应收款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前五名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及坏账准备

计提的依据及充分性。

回复：1. 其他应收款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

本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 14,143.16 万元，主要系本期支付一六九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 10,556.50 万元和一六九棚户区改造项目前期垫付的土地款 3,000.00 万元由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导致的，一六九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情况详见问题七回复。

2.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及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充分性

期末其他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一六九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	往来款	144,489,343.00	
益阳市路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8,075,351.20	753,500.51
向红机械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	往来款	8,148,100.00	717,405.00
江西井冈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691,973.03	195,592.55
永州市献华中药材种植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04,000.00	2,304,000.00
合计		177,708,767.23	3,970,498.06

其他应收款形成原因及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充分性

1) 其他应收款一六九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 144,489,343.00 元系公司因托管一六九棚改造项目而支付的资金，款项形成原因、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等与一六九棚户区改造项目核算的详细情况详见“问题七”回复。

2) 其他应收款益阳市路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8,075,351.20 元系子公司湖南南岭民爆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岭工程”）2016 年 9 月分包益阳市路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的母公司湖南省益阳公路桥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承揽的 S356 江华县涔天河至沱江公路工程施工投（融）资建设项目时，支付的项目履约保证金。

公司年末对该项工程项目履约保证金进行了单项测试，将其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并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因工程项目预计归还期为 2019 年，故公司于 2018 年末按照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 4.35% 为折现率计算坏账准备，坏账准备金额为 753,500.51 元。

3) 向红机械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 8,148,100.00 元系湖南神斧集团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工矿棚户区改造工程指挥部向子公司湖南神斧集团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向红机械”）借支的项目改造工程款。因向红机械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建房任务已基本完成，所有借款的收回不存在障碍。故公司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其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金额为 717,405.00 元。

4) 其他应收款江西井冈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4,691,973.03 元系子公司南岭工程 2015 年 11 月分包江西井冈路桥公司承揽 S355 江华分水岭至白芒公路施工投融资建设（第 4 标段）项目时，支付的项目履约保证金。

公司年末对该项工程项目履约保证金进行了单项测试，将其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并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主体工程已全部完工，剩余交安绿化等辅助工程将于 2019 年全部完工，故公司于 2018 年末按照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 4.35% 为折现率计算坏账准备，坏账准备金额为 195,592.55 元。

5) 永州市献华中药材种植开发有限公司的往来款系 2007 年以前公司改制时产生的遗留款项，公司多次对其主张债权未果，故按账龄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请补充披露你公司一六九棚户区改造的进度、对公司的影响、你公司收到的改造款、会计处理过程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1）一六九棚户区改造的进度及对公司的影响

2018 年 6 月 13 日，娄底市娄星区人民法院发布民事裁定书，裁定“湖南百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退出一六九棚改项目的管理，一六九公司全面接管该棚改项目的建设”，考虑到一六九棚改项目的特殊属性以及和谐维稳等现实需求，湖南神斧集团一六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六九公司”）依据法院裁定全面托管了该棚改项目建设。

2018 年 6 月 28 日，一六九棚改项目正式复工建设，为确保项目顺利推进，一六九公司因托管业务的需要支付了部分项目建设资金。截止目前，169 公司棚改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完成。25 栋棚改房中有 24 栋（除 4# 栋外）已封顶，内墙粉刷、外墙瓷砖、防水工程、室内进户防盗门、外塑钢窗、阳台飘窗不锈钢护栏以及户内水电安装等工程等均已完成。主体配套工程中消防安装工程已经完成，燃气工程、室外高低压线路强电工程、供水工程、弱电、门禁系统工程、电梯、高层防火门等工程正逐步推进；室外附属工程中地下室顶板卷材防水、混凝土保护层、回填土、绿化、广场景观等项目也在同步施工中。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支付项目改造资金 14,448.93 万元，并将上述款项纳入其他应收款中进行核算，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019 年 1 月 15 日，从维护集团大局角度考虑，兼顾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湖南新天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地集团”）党委（扩大）会同意由公司股东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斧投资”）承接该棚改项目的托管，并将有关情况报送至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

2019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湖南省国资委关于新天地集团一六九公司棚改项目托管主体转移等有关事项的复函》（湘国资发展函[2019]33 号）。该复函原则同意：“一六九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托管主体由一六九公司转移为神斧投资，神斧投资可以按照法院裁定及与当地政府所达成的一致意见，在合理限额内继续履行项目所需资金的垫支责任（含一六九公司前期垫支的资金及相关成本），但需严格控制垫支范围，垫支预算并履行相应法定程序。”

根据上述批复及安排，一六九公司将与神斧投资签订项目托管移交协议书，约定一六九公司将项目托管所涉及的施工建设等相关管理职责和组织实施责任均托管移交给神斧投资。

移交完成后，一六九公司不再承担该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实施责任，由神斧投资承接成为该项目的管理者，承担相应组织实施责任。神斧投资按本协议要求及时支付一六九公司为该项目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及资金成本（包括但不限于已支付的土地款、已建工程所有支出费用），项目后续发生的费用由神斧投资支付。综合考虑项目的历史遗留问题及该项目当前的特殊性，在有关权属变更之前，双方同意该项目的托管责任暂时继续以一六九公司名义实施，但实际相关管理职责和组织实施责任均由神斧投资承担。

（2）公司收到的改造款、会计处理过程

根据一六九公司与湖南百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弘房地产公司”）签订的《湖南神斧集团一六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棚户区改造项目开发建设合同书》约定，项目资金来源于住房资金职工集资、政府基础配套资金与商业设施社会投入。项目由一六九公司和百弘房地产公司联合建设，一六九公司为实施主体，百弘房地产公司全权负责项目开发建设。

百弘房地产公司成立项目部，负责项目的建设管理、工程发包等与项目开发建设有关的事项。一六九公司职工未认购完的住宅、车位和商业门面由百弘房地产公司负责建设、销售、处置，解决土地变性，按商业模式开发，所需投入全部由百弘房地产公司负责。一六九公司成立指挥部，负责业主集资款和百弘房地产公司项目保证金及前期投入资金共管账户的管理，按相关规定和程序支付，并定期公示。

指挥部以一六九公司棚户区改造项目指挥部的名义，在一六九公司基本户下开立 1 个一般存款账户对棚户区改造项目相关的款项进行独立收支、独立核算，一六九公司仅对其实施托管，不享有项目相关的权益与收益，故一六九公司未将该棚户区改造项目作为投资项目核算，仅通过其他应收款核算公司为棚户区改造项目支付的项目资金。截至期末，其他应收款（一六九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账面余额 1.44 亿元，公司认为一六九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考虑未来收回时包含垫支的资金及相关成本，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不低于其账面价值，未计提坏账准备。

综上，公司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会计师意见：

我们将南岭民爆的上述回复与我们在对南岭民爆财务报表审计中所获得的信息进行了核对，南岭民爆的上述回复与我们审计所获得的信息相一致。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未见重大异常情况。

特此公告。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